

娛樂稅臨時公演申請案件注意事項

*應附證件、書表、表單、附件及份數：

- 一、臨時公演申請書乙份（附表）。
- 二、申請單位登記證及負責人身分證影本乙份。
- 三、主管機關核准演出證明文件乙份。
- 四、票券驗印及樣張（每式乙份）。
- 五、繳納保證金或代徵娛樂稅保證書各乙份（如係填具納稅保證書，應檢附保證人之身分證影本乙份）。
- 六、如為免徵娛樂稅申請人，應另行檢附「免徵娛樂稅申請書（臨時公演）」及「免徵娛樂稅保證書」各乙份。
- 七、如為減、免徵娛樂稅申請人，應另行檢附「文化藝術事業減免娛樂稅申請書」、文化部核發認可減免函影本及本縣文化局所屬展演場地演出證明文件各乙份。

*申請地方稅網路申報帳號

- 一、網址：<https://net.tax.nat.gov.tw/>
- 二、申請操作說明請於本局網站 <https://www.nttb.gov.tw> 點選「娛樂稅」，於「相關檔案區」點選「娛樂稅網路申報帳號申請說明」

*驗印票券時應注意事項：

- 一、申請單位應在自行印製之票券內，載明流水號碼、票價、演出日期、演出地點及「內含代徵娛樂稅」字樣，招待券不能超過5%。
- 二、申請單位以電腦列印（兩廳院或年代等售票系統）票券銷售時，該電腦印製之票券免驗印。

*活動結束五日內將剩餘票券、臨時公演領售及剩餘票券明細表、結案書、收支明細(含票券銷售明細表)等相關文件以地方稅網路申報系統完成申報。

臨時公演申請書

演 映 名 稱		演 出 種 類	
演 出 日 期	自 年 月 日 計 天 至 年 月 日	演 出 地 點	
票 價 (包 場 收 入)		納 稅 保 證	
免 徵 娛 樂 稅 事 由			
減 免 娛 樂 稅 及 營 業 稅 報 備 單 位 及 核 准 文 號			

一、公演後 日內向貴局（處）辦理繳銷餘票手續，否則視同全部銷售。

二、檢附下列證明文件各 1 份，請予驗印並派員蒞場監票。

- (一) 申請單位登記證明文件及負責人身分證影本。
- (二) 票券驗印及樣張（每式 1 份）。
- (三) 繳納保證金或代徵娛樂稅保證書。
- (四) 文化藝術事業減免娛樂稅申請書。
- (五) 免徵娛樂稅申請書（臨時公演）及免徵娛樂稅保證書。

三、如係填具納稅保證書方式，請檢附保證人之身分證影本。
（申請單位負責人不得為連帶保證人）

娛樂票券驗印明細表

票 別	票 價	起 迄	號 碼	驗 票 張 數	備 註

此 致

局（處）

申請單位名稱： (蓋章)

申請單位地址：

統 一 編 號：

負 責 人 姓 名： (蓋章)

身 份 證 統 一 編 號：

地 址：

電 話：

代徵娛樂稅款保證書

具保證人 _____ 茲保證申請商號 _____ 確
於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起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止計 _____ 天，
在 _____ 演映 _____，
願依照一切法規代徵公演期間全部稅款，如有違章漏稅不按
期報繳等情事，保證人願負賠繳應納稅款罰鍰等一切責任，
並放棄先訴抗辯權，所具保證屬實。

此 致

局（處）

被保證商號： _____ （簽章）
保 證 人： _____ （簽章）
地 址： _____
身分證統一編號： _____
電 話： _____
連帶保證人： _____ （簽章）
地 址： _____
身分證統一編號： _____
電 話： _____

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南投縣政府稅務局

臨時公演領受及剩餘票券明細表

演映名稱	演出地點		演出日期		計 天 場		備考
	驗印張數		出售數		剩餘數		
券別	張 數	起訖號碼	張 數	起訖號碼	張 數	起訖號碼	
合 計							

申請單位: _____ (簽章) 負責人姓名: _____ (簽章)

營業地址: _____ 電話: _____

統一編號: _____ 身分證統一編號: _____